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大会

第四十七届会议(第22次例会)
2015年10月5日至14日,日内瓦

关于专利法常设委员会(SCP)的报告

秘书处编拟

1. 在审议所涉期间,专利法常设委员会(SCT)举行了两届会议,即2014年11月3日至7日由埃及的穆赫塔尔·瓦力达先生担任主席的第二十一届会议,和2015年7月27日至31日由罗马尼亚的布库拉·约内斯库女士担任主席的第二十二届会议。
2. 在这两届会议上,SCP继续就以下五个议题进行了讨论¹:(i)专利权的例外与限制;(ii)专利质量,包括异议制度;(iii)专利与卫生;(iv)客户与专利顾问之间通信的保密性;和(v)技术转让。
3. 这两届会议的讨论以各代表团提交的若干提案和秘书处编拟的数份文件为基础。各代表团从不同角度讨论了这些提案和文件,交换了意见和经验,有助于推动他们对每个议题的理解。尤其是在SCP第二十一届会议期间,组织了专利权例外与限制研讨会、专利顾问意见的保密性研讨会以及成员国在国际工作共享与协作方面的经验交流会,给成员国提供了良好的机会,使它们得以就这些问题交流各自观点和经验,并讨论相关挑战和解决办法。
4. 此外,委员会在第二十二届会议上讨论了两项研究,即(i)关于创造性的研究;和(ii)关于公开充分性的研究。对这两个议题,一些代表团建议开展进一步活动。

¹ SCP第二十一届和第二十二届会议讨论情况的总结载于各份“主席总结”(文件SCP/21/11 Rev.和SCP/22/6 Prov.2),分别见于:http://www.wipo.int/edocs/mdocs/scp/en/scp_21/scp_21_11_rev.pdf,
http://www.wipo.int/meetings/en/details.jsp?meeting_id=35591。

5. 在第二十二届会议上，委员会就“未来工作”商定，非详尽问题清单将保持开放，以在 SCP 第二十三届会议上进一步阐释和讨论。此外，在不损害 SCP 任务规定的前提下，委员会商定，下届会议上的工作将限于事实调查，现阶段不引向统一。
6. 关于“专利权的例外与限制”议题，委员会商定，由秘书处汇编成员国在例外与限制的有效性，特别是解决发展问题的有效性方面的经验和案例研究。
7. 关于“专利质量，包括异议制度”议题，委员会商定，将在 SCP 第二十三届会议上举行为期半天的交流会，由不同地区的专家就审查、异议和撤销程序中的创造性评估问题交流经验。还商定秘书处将在 SCP 下届会议之前改进关于工作共享和协作活动的网页。
8. 关于“专利与卫生”议题，委员会决定，将在 SCP 第二十三届会议期间举行为期半天的研讨会，讨论专利制度和发展中国家及最不发达国家(LDC)获取药品方面的挑战等之间的关系，包括讨论促进创新和推动必要的技术转让，以便利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获取仿制药和专利药。此外，还商定继续讨论在专利申请和/或专利中公开国际非专利名称(INN)的可行性研究(文件 SCP/21/9)。
9. 关于“客户及其专利顾问之间通信的保密性”议题，委员会商定，将在 SCP 下届会议上就适用于不同类型专利人员和国内外专利顾问的保密保护在成员国之间举行交流会。
10. 关于“技术转让”议题，委员会商定，在第二十三届会议上，以文件 SCP/22/4 为基础，讨论公开充分性和技术转让的关系。
11. 委员会还商定，将根据从成员国收到的资料，对涉及国家/地区专利法若干方面的信息进行更新。
12. 此外，在 SCP 第二十二届会议期间，委员会还讨论了由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集团(GRULAC)提交的一份提案，题为“修订 1979 年《WIPO 发展中国家发明示范法》”。经过一些讨论之后，主席建议委员会考虑讨论情况以及秘书处所作的解释，并建议在下届会议上继续讨论这一问题。

13. 请 WIPO 大会注意“关于专利法常设委员会的报告”(文件 WO/GA/47/6)。

[文件完]